

心情不大爽,捅你没商量

一男子为泄愤尖刀刺死女行人

本报记者 赵磊 本报通讯员 贺超 刘新刚

因生活工作不顺,心情压抑,临胸男子刘宽居然想捅人泄愤。于是在下班回家途中,他一把尖刀刺向偶遇的独行女子,致其死亡。1月8日,记者获悉,临胸警方已经将嫌犯刘宽抓获。



路遇死者: 女子倒在血泊中

2011年12月16日晚8时40分,家住临胸县城关街道的庄智跟朋友喝完酒后回家,行至临胸第六中学东侧的南北大街上时,发现一名中年妇女躺在地上,身边歪倒着一辆电动自行车。起初,庄智以为该女子碰到东西自己摔倒了,庄智上前询问时,却发现女子的大腿旁边有把沾满鲜血的尖刀,地上有大量血迹。见情况危急,庄智赶紧拨打110和120电话报了警。

经民警现场勘查,该妇女年龄在40岁左右,身高1.6米,上身穿一件黑色羽绒服,围一条紫色围巾,羽绒服内侧口袋有一钱包,包里装有430余元现金,裤子口袋内有一部手机。经检查,该女子已经死亡。经法医推断,该女子死亡时间应在8时30分左右,死亡原因为被尖刀捅伤腰部导致流血过多死亡,凶器就是在现场发现的带血尖刀,一刀致命。

民警根据死者携带的手机,经与她的通话人联系,

确定死者为城关街道的刘玲。刘玲今年40岁,在县城的一家炒鸡店工作。经过民警细致调查,刘玲家庭和睦,与同事之间也没有什么矛盾,从未与人结过怨,可以排除他人报复杀害的可能。受害人携带的随身物品未见损失,也基本排除了抢劫杀人的可能性。

排查真凶: 监控找到可疑人

经过对现场监控比对,发现案发当晚8时30分,受害人刘玲骑电动自行车行至案发发现时,一名穿黑色羽绒服的男子驾驶一辆前面有车筐的弯梁摩托车,突然从刘玲身后出现。男子快速从左侧追赶上刘玲,右手持一反光物体捅向刘玲的左腰背部,刘玲受伤摔倒在地后,该男子驾车迅速逃离,前后作案时间不过几秒钟。

12月29日上午,民警在临胸县城西外环的一家工厂走访时了解到,该厂工人刘宽有一辆弯梁摩托车,前有车筐,且他平时常穿一件黑色

羽绒服,带帽子。刘宽进入了民警的视线,引起了专案组的极大关注,遂对他展开了细致地秘密调查。经民警调查了解,刘宽现年33岁,临胸县冶源镇人,现在城关街道水磨村租房居住。刘宽性格内向、孤僻,很难与人相处,做事容易走极端。他的工友反映近十天来,刘宽工作中经常走神,自言自语,像是遇到了什么大事。

荒唐理由: 心情压抑才杀人

此消息非常重要,民警迅速围绕案发当晚刘宽的活动轨迹展开调查工作,确认刘宽案发当日晚8时下班后即驾驶摩托车离开工厂,而他返回水磨租房处,途中恰巧路过案发现场。从案发时间和犯罪嫌疑人形貌特征比对,刘宽具有重大作案嫌疑。民警决定立即组织对刘宽实施抓捕。因当时刘宽外出办事,并未在厂内上班,民警通过工人电话联系刘宽回厂,刘宽答应过几分钟便返回,结果过了半个多小时

仍不见踪影,再次拨打刘宽的手机时,提示手机已经关机。

专案组立即分头开展工作,查找刘宽的去向,防其外出潜逃。12月29日下午,刘宽在妻子的陪同下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自首。

经审讯,犯罪嫌疑人刘宽交待,他与受害人刘玲素不相识,只因案发前几天生活工作不顺,心情非常压抑,性格内向、孤僻的他竟产生了捅人发泄的可怕念头。12月16日晚上下班后,刘宽独自骑摩托车回家,诸多烦心事让他越想越觉得压抑,便从摩托车车座下面的工具箱里将携带的尖刀拿出来,驾车四处找寻作案目标,当行至六中东侧的南北大街时,发现被害人刘玲独自一人骑电动车往北走,刘宽遂决定对她下手,他骑摩托车从左后侧超过刘玲时,顺手将尖刀捅入刘玲的腰部,随后便驾车离去,返回家中。无辜的刘玲被这天降横祸击中,也许她至死也不能明白,自己生命竟仅仅是别人发泄情绪的牺牲品。(文中人名均为化名)

携款住宾馆 夜间丢5万

宾馆承担部分责任, 赔付3万元

本报1月8日讯(记者 赵松刚 通讯员 籍海鹰)刘先生年底来潍坊讨要欠款,不料夜间住宿时却被小偷将5万多元现金盗走,因为提供住宿的宾馆存在服务缺陷,刘先生要求其承担部分责任。8日,经人民商品城工商分局调解,宾馆一次性赔付刘先生3万元。

刘先生是河北省一家经营管件的民企老板,与潍坊几家企业长年有业务往来,每年年底他都会到潍坊来催要欠款。2011年底,他照例来到潍坊,事情办得非常顺利,货款要齐后一身轻松的刘先生跟朋友喝了点酒庆祝一番,住进了附近的一家商务酒店,准备第二天打道回府。

饭后,喝得有点晕的刘先生感觉有点困,进房间后便将装有5万多元货款、相机等的行包和装有手机的衣服往床边一扔,进入了梦乡。次日一早醒来,刘先生收拾行李准备回家时却发现旅行包瘪了不少,当他打开包时,眼前的情景把他吓出一身冷汗,5万多元货款、相机、手机等贵重物品不知何时已不翼而飞。刘先生赶紧叫来宾馆保安和负责人,并要求赔偿,可宾馆方却以客人贵重物品自行保管,出现问题由客人自己负责为由而拒绝赔偿。

情急之下,刘先生拨打了报警电话,并向当地工商部门进行了投诉。经过现场勘察,公安部门发现

刘先生所住房间门没有撬过痕迹,但窗子锁扣松动,稍微用力就会推开,小偷就是从这扇窗子爬入将款物偷走的。

根据相关规定,对可能危及人身、财产安全的商品和服务,应当向消费者做出真实的说明和明确的警示。刘先生入住前该酒店未告知其房间窗子存在的安全隐患,也未采取任何防范措施,至使其款物丢失。依据上述规定,发生这次失窃事故宾馆负有直接责任。工商部门依法对这起事故进行了调解,并对受害人的损失进行了核实,最终达成了该酒店赔偿受害人3万元的赔偿协议,其余部分由受害人自行承担。

《26岁村官患重型再障性贫血》追踪:

社区再动员 善款救村官

23家辖区单位再次筹款17.1万救张娟



本报1月8日讯(记者 丛书堂)本报3月30日曾报道梨园街道的大学生村官张娟患再障性贫血,医疗费用难酬。1月7日,梨园街道联合奎文区文联举办了“与爱同行点亮希望”书画作品义卖暨爱心义卖活动,又为张娟筹款17.1万元。

张娟2008年7月毕业于潍坊医

学院,同年8月考取奎文区选聘大学生“村官”,担任梨园街道西河西村党支部副书记。2009年3月,兼任街道组织干事。2011年3月,她被确诊为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入院治疗,并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。

在潍坊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仅20天,张娟就花费了10多万元。后转院到天津血液病研究所,先后进行了骨髓配型试验、ATG等诸多治疗方案,每天平均费用高达3000元以上。张娟因为未找到配型的骨髓,经过9个月连续治疗,未能取得明显疗效。现在住在寿光市人民医院,目前仍然靠输血、药物维持生命。

记者从梨园街道了解到,张娟家庭困难,其爷爷及父母都身患重病,平日生活极其拮据,无

力承担高额治疗费用。张娟治病已经花去了几十万元,由于治疗花费庞大,医疗保险限额及前期捐款早已消耗殆尽,而且今年她的大病统筹、医疗保险等治疗款项到4月份才能拿到,1-3月份的治疗费无处筹集。

7日,社会爱心人士再次积极为张娟筹集后续治疗款项,当天共有23家辖区企事业单位和爱心人士参与,共筹得善款17.1万元,帮助张娟渡过难关。据了解,这是街道在张娟患病后第二次组织捐款。2011年3月份街道全体机关干部、社区干部和辖区的爱心企业发,共捐助善款245500元。

现在,张娟的病情还不稳定,寿光市人民医院院长带领专家会诊,正在积极研究新的治疗方案,力争能够控制住病情。

挂了4年假牌 行政拘留半月

一市民为“图方便”受重罚

本报1月8日讯(记者 张焜)挂着假牌上路,4年没有审车,潍坊一位车主被巡查查住。

7日,潍城区交警大队一中队民警在巡逻时发现一辆面包车的车牌有问题,就让该车停下进行检查并向车主询问,这套车牌是不是从车管所领出来的。令民警意外的是,车主毫不遮掩地承认,车牌是假的。原来他自己的真车牌早在几年前就丢了,然后花200元买了副假的挂上。他说自己就是为了图省事,不用再到车管所办手续了。

可车主挂假车牌不仅省了办真牌的手续,还省了缴纳交强险和年审。民警查询信息后发现,该车已经4年没有参加过

审车了,同时也没有保险。按照道交法最新修改后的规定,该车主的这种行为,将要面临扣12分、罚款2000元以及拘留15日的处罚。

记者了解到,不少市民仅仅关注了关于酒驾、醉驾方面的规定,对于假牌假证的严厉处罚措施往往忽视。根据2011年5月1日最新实施的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规定,伪造、变造或者使用伪造、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、号牌、行驶证、驾驶证的,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收缴,扣留该机动车,处十五日以下拘留,并处二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;构成犯罪的,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

“改号车”撞了人 丢车牌露马脚

警方望肇事司机尽快自首

本报1月8日讯(记者 张焜)一辆用反光贴“改”了车牌号的轿车,撞倒一学生后逃逸,却不料整个车牌都落在了现场。8日,警方称受伤学生暂无大碍,希望肇事司机尽快自首。

约3天前的晚上,民警接到报警,在西外环和福源街交叉路口附近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一名学生被一辆轿车撞飞,轿车当场逃逸。事故现场的一地碎片曾令民警们替被撞的学生捏了一把汗。在路口北侧,一条长长的黑色刹车痕迹边,散落着许多车辆碎片,远处一辆变形的自行车倒在地上。周围有

目击者称,当时轿车的速度非常快,一眨眼的功夫就不见了。

民警随后赶到医院询问被撞的学生。学生受了伤,但并无大碍。由于一切来得太突然,该学生没有注意到车子的特征。

虽然肇事车跑得快,但车牌却落在了现场。民警发现,车牌号的前后两位都贴上了反光贴,车牌号第一位“8”被改成了“0”,最后一位“1”被改成了“3”。通过信息查询,警方找到了真车牌号所属车辆的归属,但肇事司机一直没有露面。目前,该案正在进一步处理中,警方也希望肇事司机尽快自首。